

证券代码：000036 证券简称：华联控股 公告编号：2016-040

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

通过审议《关于推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、副董事长以及组建新一届经营班子的议案》，对新一届经营班子人员任职资格等进行审查，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

1、李云女士、苏秦先生、黄欣先生、陈善民先生、孔庆富先生等五人与持股5%以上的公司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存在八部委《“构建诚信惩戒失信”合作备忘录》规定的“失信被执行人”情形；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2、上述李云女士等五人的提名方式、聘任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规定，提名方式、聘任程序合法。

3、上述李云女士等五人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和健康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，同意公司对李云女士等五人的聘任。

4、本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属于正常的人事变动，为经营班子正常换届。

独立董事：张淼洪、刘秀焰、朱力、刘战红

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九日